普安府发〔2022〕82号

云阳县普安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响应应急

避险撤离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

为进一步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和气象风险预警防御响应，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云阳县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防御响应预案》等有关规定，为建立和健全我乡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及响应工作体系，进一步提高地质灾害应急反应能力，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则

1.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的对象是一定区域范围内降水引发的崩塌、滑坡、泥石流等突发地质灾害。

2.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的内容主要是降水时段内可能引发的地质灾害的空间范围和可能性大小（危险等级）。

3.地质灾害气象预警等级及应急响应等级：

二、预警级别划分指标

1.Ⅳ级（蓝色）预警：预报降雨量50-100毫米；3个及以上乡镇（街道）12小时已达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3个及以上乡镇（街道）过程累计降雨量已达10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2.Ⅲ级（黄色）预警：预报降雨量100-150毫米；3个及以上乡镇（街道）6小时已达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3个及以上乡镇（街道）过程累计降雨量已达1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3.Ⅱ级（橙色）预警：预报降雨量150-250毫米；6个及以上乡镇（街道）3小时已达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6个及以上乡镇（街道）过程累计降雨量已达20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4.Ⅰ级（红色）预警：预报降雨量大于250毫米；6个及以上乡镇（街道）3小时已达10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6个及以上乡镇（街道）过程累计降雨量已达2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5.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工作期为每年5月1日-9月30日主汛期。其他时段，如遇到特殊情况，引发地质灾害可能性较大时，可根据需要，随时启动应急预警服务。

6.地质灾害应急响应是根据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结果，对预警预报地区采取地质灾害应急避险、防灾指挥等行动。

三、发布红色预警应急响应

1.部署全乡防汛工作，重点落实人员转移安置；

2.各抢险队员集结待命，全体机关干部在岗；

3.防汛工作组到各村（社区）检查指导，督促各村（社区）开展工作，广播暴雨信息，提醒群众和有关企业做好防御准备；

4.加强山坪塘、水库、山洪地质灾害点等巡查排查，预泄高水位库塘，对险工险段、在建工地落实应急措施；

5.对重点路段实行交通管制；

6.及时上报人员转移、抢险队组织、防汛物资、避灾场所使用、水工程运行、灾情等情况。

四、发布橙色预警应急响应

1.部署重点防御工作，通知外出负责人立即返回；

2.督促各村（社区）开展工作，广播暴雨信息，提醒群众和有关企业做好防御准备；

3.检查各村（社区）防汛责任人、预警员、应急抢险队人员到岗情况和物资落实情况；

4.对于防汛任务重的村（社区），驻村干部提前下村，指导组织防御工作；

5.加强水库、山坪塘、地灾隐患点巡查，预泄高水位库塘，对险工险段、在建工地落实应急措施；

6.及时上报人员转移、抢险队组织、防汛物资等情况。

五、发布黄色蓝色预警应急响应

1.加强24小时值班，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和预警信息；

2.督促各村（社区）、各单位重点检查山洪地质灾害隐患点、山坪塘、水库、各类危房等；业生产，做好农业抢收、大棚防涝防灾措施。

六、各村（社区）采取防范措施：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设备是否完好，对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加密监测，采取防御措施，提醒地质灾害易发区和地质灾害易隐患点附近的居民、厂矿、学校、企事业单位密切关注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注意防范地质灾害。当地质灾害易发区或地质灾害隐患点出现灾害异常时，迅速组织受威胁的群众撤离。

七.乡政府采取防范措施：一是人员到岗做好应急准备，密切注意雨情变化，加强防范。政府派出人员深入地质灾害易发区和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检查、排查，各地质灾害易发区和地质灾害隐患点加密监测，暂停地质灾害易发区和隐患点附近的户外作业，启动临时避险方案，撤离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及花岗岩分布区内的地质灾害易发区中受地质灾害威胁的群众；当碎屑岩分布区出现强降雨或岩溶区、碎屑岩分布区的地质灾害易发区出现灾害异常时，要迅速组织受威胁群众撤离；组织有关人员准备抢险与县自然资源、气象、水文部门密切联系，二是密切关注雨情变化和地质灾害易发区、隐患点的动态情况，做好应对险情、灾情的调查准备，视各地险情、灾情及时调整应急力量。

八、撤离路线及地点：各村（社区）在收到撤离预警后要立即对威胁区内的群众进行转移，撤离到安全地域，我乡共设立十一个集中撤离安置点，马安社区、姚坪村、双门村、回营村、共和村、老君村、丰河村、回龙村、郎家村、佛手村撤离安置点分别设置在村办公室，三台村撤离安置点设置在一组垭口，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附件：普安乡地质灾害预警发布及响应流程和规范

云阳县普安乡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17日

云阳县普安乡党政办公室 2022年10月17日印发